

淡江大學公行系公共政策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

學年度第 學期申請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人	姓名	學號	班級/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專班 年級
申請人 通訊資料	電話	手機	E-mail
	地址：		
指導教授 同意聲明	本人同意擔任研究生_____之指導教授，指導該生進行論文寫作及研究。		
申請人（簽章）		指導教授（簽章）	
助教（簽章）		所長（簽章）	
備註			

- 備註：1. 論文指導教授至多 2 人，由本系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擔任之。若經系、所主管同意，亦得商請本校兼任、榮譽、約聘、客座教師或校外教師、專家學者擔任，但校外教師、專家學者，須與本校專任教師共同指導。
2. 論文指導教授每學年以指導 7 名研究生為原則。
3. 已申請並核發指導教授聘函之研究生，請勿重複申請。
4. 本同意書經指導教授同意（簽章）後，請於申請期間內將紙本送交系所承辦助教，以辦理相關事宜。